

中共长安大学委员会 长安大学文件

长大党〔2020〕156号

关于印发《长安大学学校领导专题会议制度》的 通知

各分党委、党总支，校属各单位：

校领导专题会是推动学校党政议事决策落实的重要形式，为促进校领导专题会议制度化、规范化、程序化，确保科学决策、民主决策、依法决策，提高议事效率，提升会议质量，结合学校工作实际，特制定《长安大学学校领导专题会议制度》，经学校党委常委会2020年11月13日会议审议通过，现予以印发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中共长安大学委员会

长安大学

2020年12月23日

长安大学校领导专题会议制度

校领导专题会是推动学校党政议事决策落实的重要形式，为促进校领导专题会议制度化、规范化、程序化，确保科学决策、民主决策、依法决策，提高议事效率，确保会议质量，特制订本制度。

第一条 总 则

按照集体领导、分工负责的原则，校领导可以牵头召开专题会，研究拟提交学校决策的事项，贯彻落实学校决策，研究决定不需提交学校决策的日常性工作，以及其他需要以专题会形式讨论决定的事项。

第二条 参会人员

1. 专题会议由分管校领导负责召集并主持，根据会议议题，相关单位负责人参加。
2. 涉及多位校领导分管的工作，由牵头校领导召集、主持专题会议，并根据实际情况约请相关校领导参加。
3. 涉及师生重大利益的具体事项，可邀请师生代表参加。

第三条 会议时间

专题会议每周学校领导班子碰头会会商时，由校领导提出，根据工作需要不定期召开。

第四条 会议内容

1. 贯彻落实全委会、常委会、校务会的决议。
2. 研究确定提交常委会、校务会的议题方案。
3. 常委会或校务会授权的有关工作。

4. 研究、协调和处理有关专项工作，解决具体问题。

第五条 会议组织

专题会会务工作由提出议题的单位负责。

1. 会议通知。议决事项提交专题会讨论前，应做好调研论证工作，拟定初步建议或方案，并与议题相关校领导和参会单位做好会前沟通。根据议题内容，由议题牵头单位负责做好会议通知。

2. 会议材料准备。校领导专题会议正式议题确定后，由议题牵头单位填报议题申报单（见附件），准备书面材料，并于会前至少两天发放至参会人员。

3. 会议签到。出席会议的人员，须于会前 10 分钟在会议室签到。

4. 会议记录。由议题牵头单位安排专人作好会议记录。

5. 会议汇报。由会议召集人介绍或说明有关情况，或由召集人指定有关单位汇报有关情况。

6. 会议决定。汇报结束后，与会人员充分发表意见。最后，由会议召集人综合与会人员的意见作出决定。

第六条 会议纪要

1. 专题会议决定事项不需提交学校决策的，由主办单位起草会议纪要，按照学校党政公文签发程序，经有关校领导审阅，主持会议的校领导签发，纪要需呈报学校党政主要负责人。

2. 议决事项需提交学校决策的，原则上不形成会议纪要，由主办单位负责会议记录整理、经主持会议的校领导签字确认后存档，并做好提交学校决策的议题材料。会议记录等有关材料由牵头单位做好年终归档。

3. 确需印发会议纪要的，应在会后 3 个工作日内完成纪要整理并送签。

4. 会议纪要发送范围：送有关校领导，发参会各单位，抄送党委办公室、校长办公室、纪委办公室。

第七条 会议决定

1. 专题会形成的讨论结果和建议方案，应提交学校讨论决定的，按程序提交相应会议决定。

2. 分管校领导要督促相关单位落实专题会决定，分管单位要认真执行专题会的决定。

3. 提交校领导专题会议讨论研究的议题，一经作出决定，各单位必须按照会议纪要执行，不得借故推诿扯皮或拖延不办。

4. 对专题会议研究决定的事项，学校办公室应及时跟踪督导，确保会议决定的事项按时按质落实到位。

5. 专题会议决定的事项，凡未确定对外公布的，与会人员要严格保密。会议材料要妥善保管，不宜扩散的离会前要退回。

第八条 新闻报道

专题会议一般不作新闻报道。根据校领导要求，需要报道的，由会议主办单位负责，新闻报道通稿由主持会议校领导审核把关，确保符合规定。

第九条 附 则

1. 学校党政工作相关的领导小组、工作小组、委员会等全校性机构的会议，按专题会管理。

2. 本制度由党委办公室、校长办公室负责解释。

3. 本制度自公布之日起施行。

附件

长安大学学校领导专题会议题申报单

议题名称					
主办单位		负 责 人 签 字		牵 头 领 导 签 字	
日期					
会商单位 意 见	会商单位	意见或建议		签 字	
会商单位分 管/联系校 领导意见					
<p>说明：1. 一题一表，由牵头单位负责会签，会商单位和校领导签署意见，经牵头校领导同意后交党办、校办备案；</p> <p>2. 议题内容如涉及多个单位，需通过有关领导小组会议或文件会签等形式充分协商沟通，会商单位如有相关建议，可附页说明。</p>					

抄送：校党政领导。

长安大学党委办公室

2020年12月23日印发
